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0 年广东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教学基本功比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精神，加强高校心理健康教育队伍建设，提高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教学质量，决定举办 2020 年广东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教学基本功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全省各普通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专、兼职教师。获往届比赛一等奖教师不再参赛。

二、比赛课程

参赛人员从《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范围（见附件 1）中任选一个主题作为讲课内容。

三、比赛步骤及方法

教学基本功比赛分为入围赛和决赛，具体安排如下：

（一）入围赛

采取分片区录像评审方式。各高校择优推荐教师参加入围赛，在校生 1 万人以上的高校可推荐 2 人，在校生 1 万人以下的

高校可推荐 1 人。请根据入围赛片区划分方案（附件 2），于 10 月 23 日前将参赛材料（一式一份）寄送相应片区协办高校，逾期报送不予受理。参赛材料包括：1. 参赛选手比赛登记表（附件 4）；2. 教案文本：一节课（45 分钟，下同）的完整教学设计方案，包括教学理念与目的、教学重点和难点、教学方法与手段、教学过程、教学效果等内容；3. 教学视频光盘（一节课内容，MP4 格式，不超过 1G）。

各片区协办高校依据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教学基本功比赛教学评价指标体系（附件 3）组织专家评审，择优推荐 3 名入围选手，于 11 月 6 日前将入围选手名单及参赛材料发送至省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专业委员会秘书处电子邮箱 gdgxxwh@qq.com。

（二）决赛

决赛由省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专业委员会承办。决赛选手名单经组织专家审核后公布。决赛采取现场比赛形式，包括讲课和答辩两部分，讲课时间 30 分钟，答辩时间 5 分钟，由评委现场提问。选手出场顺序、讲课内容由现场抽签决定。

决赛时间、地点等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与宣传处联系人：周中桅、梁家湛，联系电话：020-37627462、37627607；省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专业委员会联系人：梁瑞琼，联系电话：13929556089。

附件：1.《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范围

2.入围赛片区划分方案

3.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教学基本功比赛教学
评价指标体系

4.参赛选手登记表



附件 1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范围

- 一、大学生生活的心理适应与生涯发展
- 二、大学生的自我意识与人格完善
- 三、大学生身心健康与意志培养
- 四、大学生的态度、需求、动机与挫折应对
- 五、大学生的学习与创新心理
- 六、大学生的情绪与情感
- 七、大学生人际关系与社会支持
- 八、大学生的性心理与恋爱
- 九、大学生与家庭关系问题
- 十、大学生互联网行为的自我管理
- 十一、精神障碍与心理危机的预防与干预

附件 2

入围赛片区划分方案

区域分布	区域中心单位	区域内高校名单
第一片区	广东工业大学	中山大学、广州中医药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药科大学、广州医科大学、广东财经大学、星海音乐学院、广州美术学院、广州大学、广州航海学院、广东文艺职业学院、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文榕华，13970823221，020-39325771；电子邮箱：1335265927@qq.com；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 100 号广东工业大学东区东十一心理中心。
第二片区	华南农业大学	华南理工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广东金融学院、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广州体育职业技术学院、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华南农业大学珠江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徐衍，联系电话：15800009173；电子邮箱：xlzx@scau.edu.cn；邮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华南农业大学华山区学生活动中心 3 楼 315 室。
第三片区	南方医科大学	南方医科大学、广州体育学院、广东警官学院、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理工职业学院、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广州涉外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区域分布	区域中心单位	区域内高校名单
	区域中心联系人：陈熔宁，15626450603，0757-29985300；电子邮箱：741617629@qq.com；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沙太南路1023号南方医科大学公卫楼2号楼1楼心理健康中心。	
第四片区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科贸职业学院、广东青年职业学院、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白云学院、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广州理工学院、广州大学华软软件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曾月珠，联系电话：13926474368；电子邮箱：1010229264@qq.com；邮寄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沙太路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第五片区	广州商学院	广州商学院、私立华联学院、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广州珠江职业技术学院、广州松田职业学院、广州华商职业学院、广州大学松田学院、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广东工业大学华立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谷灵芝，15521252036，020-32971650；电子邮箱：20190273@qq.com；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广州商学院心理健康与教育中心。
第六片区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肇庆学院、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广东东软学院、广东理工学院、广东工商职业学院、广东信息工程职业学院、罗定职业技术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涂勤建，联系电话：13823494906；电子邮箱：34186155@qq.com；邮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胜东路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部。

区域分布	区域中心单位	区域内高校名单
第七片区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深圳大学、南方科技大学、深圳技术大学、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
	区域中心联系人：韩丹，13715295109,0755-26019007；电子邮箱：handan1978@szpt.edu.cn；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西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校区音乐厅心理中心。	
第八片区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五邑大学、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中山职业技术学院、江门职业技术学院、珠海艺术职业学院、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区域中心联系人：郑秋强，联系电话：15812701765；电子邮箱：gdhzxy@foxmail.com；邮寄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粤华苑。	
第九片区	东莞理工学院	惠州学院、东莞理工学院、广东医科大学、河源职业技术学院、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惠州城市职业学院、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科技学院、广东亚视演艺职业学院、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刘勉，13544864964，0769-22863163；电子邮箱：448239135@qq.com；联系地址：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	
第十片区	汕头大学	汕头大学、韩山师范学院、嘉应学院、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汕尾职业技术学院、揭阳职业技术学院、潮汕职业技术学院、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方盈，15918958966，0754-86503944，电子邮箱：yingfang@stu.edu.cn；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243号汕头大学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	

区域分布	区域中心单位	区域内高校名单
第十一片区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广东海洋大学、岭南师范学院、广东石油化工学院、阳江职业技术学院、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广东文理职业学院、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王冉冉，15016607861，0668-2923773；电子邮箱：xljkfdzx@163.com；联系地址：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官渡二路 139 号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计算机中心一楼 102 室。
第十二片区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	韶关学院、广东行政职业学院、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培正学院、广州工商学院、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广州华夏职业学院、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
		区域中心联系人：陈晓怡，联系电话：15018471938；电子邮箱：chenxy@gcu.edu.cn；邮寄地址：广州市花都区学府路一号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 A10-101。

附件 3

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教学基本功 比赛教学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	评价指标	评价等级			
		A	B	C	D
教学内容 36 分	主题鲜明, 教学内容理论联系实际, 符合学生特点。	12	8	4	0
	导向正确, 注重学术性, 渗透专业思想, 为教学目标服务。	12	8	4	0
	概念清晰, 内容充实, 重点突出, 条理清楚	12	8	4	0
教学组织 32 分	教学过程安排合理, 方法运用灵活、恰当。	12	8	4	0
	范例生动, 启发性强, 与学生互动良好。	10	7	4	0
	熟练、恰当地运用多媒体教学手段, 有效提高教学质量。	10	7	4	0
语言与教态 15 分	普通话讲课, 语言清晰、准确、生动而精炼。	5	3	1	0
	善于运用手势、表情, 教态自然大方。	5	3	1	0
	着装整洁得体, 精神饱满, 亲和力强, 有激情。	5	3	1	0
总体印象 17 分	教学过程的设计、教学效果、教案体现、课堂应变能力	5	3	1	0
	教学理念先进、风格突出、感染力强	5	3	1	0
	讲授中注重教书育人	7	4	1	0

附件 4

参赛选手登记表

所在学校					
姓名		性别		专或兼职	
职称、职务		专业		学历、学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参赛题目:					
推荐意见:					
学校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人：周中桅